

证券代码：871727

证券简称：浩达智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727	浩达智能	2022年12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福州市高新区乌龙江中大道 7#创新园二期 20 号楼 20 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议案

拟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水资源管理；海水淡化处理；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机械设备租赁；家用电器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家用电器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制造；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盐批发；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审议《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官网（[www.neep.com.cn](http://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 （三）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提请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12月27日08时00分

（三）登记地点：福州市高新区乌龙江中大道7#创新园二期20号楼20层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周静，联系电话：0591-83836677

（二）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代理人住宿、交通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9日